

2021 年度  
焦作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部门决算（汇总）

二〇二二年九月

# 目 录

## 第一部分 焦作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 第一部分 焦作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一) 负责全市城镇中低收入群体住房保障工作。贯彻落实党和国家住房保障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订全市住房保障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和政策并监督实施。拟订全市住房保障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监督实施。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国家和省、市住房保障资金安排工作并监督实施。会同有关部门开展保障性住房建设项目融资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市各类棚户区改造政策并监督实施。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全市保障性住房资产监管工作，依法维护资产的安全完整。负责保障性安居工程信息统计管理工作和住房保障信息化工作。

(二) 负责推进全市住房制度改革和住房发展工作。组织研究全市住房建设发展方面的重大问题，拟订适合市情的住房政策，组织拟订全市住房发展规划，指导全市住房建设、发展和住房制度改革工作。

(三) 监督管理全市房地产市场。会同或配合有关部门拟订房地产市场监管方面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并监督实施。拟订全市房地产市场发展规划和产业政策，拟订房地产开发、房屋交易、房屋租赁、房屋面积管理、房地产中介管理、物业管理、物业专项维修资金管理的制度并监督实施。指导监督全市房屋产权管理等工作。拟订全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制度并监督实施。

(四) 监督管理全市建筑市场，规范市场各方主体行为。拟订全市工程建设与建筑市场监督管理的地方性法规、规章

草案并监督实施。拟订工程建设和建筑业的发展规划、改革方案、产业政策并监督实施。拟订规范建筑市场各方主体行为的制度并监督实施。指导全市建筑活动，组织实施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项目招标投标活动的监督检查。组织协调建筑企业参与出市、出省、出国工程承包、建筑劳务合作。

（五）负责全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建设质量安全监管工作。拟订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安全监管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制度并监督实施。组织或参与工程重大质量、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

（六）承担规范全市城市设计、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秩序，监督管理全市城市设计、工程勘察设计质量工作。拟订城市设计、工程勘察设计行业中长期规划、改革方案、产业政策、制度和技术政策并组织实施。组织实施城市设计、工程勘察设计、全市房屋建筑及其附属设施和市政基础设施的抗震设计规范。拟订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有关制度、标准和程序并组织实施。指导编制和实施城市设计，指导建筑设计创作。指导城市修补和生态修复。会同文物主管部门负责全市历史文化名城（镇、村）的保护和监督管理工作。参与国土空间规划的审查。

（七）负责建立全市科学规范的工程建设标准体系。组织拟订和发布全市工程建设实施阶段的地方标准。拟订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评价方法、经济参数和建设标准的管理制度。拟订公共服务设施（不含通信设施）建设标准并监督实

施。组织全市工程建设标准的编制、审定和推广，监督各类工程建设标准的实施。拟订全市工程造价管理制度，组织发布工程造价信息，监督建设工程造价计价。组织发布工程建设全市统一定额。

（八）指导全市城市建设工作。拟订全市城市建设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和制度并监督实施。编制全市城市建设行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全市城市建设，指导市政基础设施规划的制定与实施，并做好与国土空间规划等相关规划的衔接。指导城市综合交通、城市轨道交通等公共交通的规划和建设。

（九）负责规范和指导全市村镇建设工作。拟订全市村镇建设政策和发展规划并监督实施。指导农村住房建设工作。指导小城镇建设管理工作。指导村镇人居环境改善工作。指导各类村镇建设试点工作。会同有关部门负责传统村落保护发展和监督工作。

（十）负责推进全市建筑节能、城镇减排和墙体材料革新工作。拟订住房和城乡建设科技发展规划和经济政策。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建筑节能及绿色建筑的政策、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重大建筑节能项目，推进城镇节能减排。组织实施重点科技成果转化及推广应用。拟订发展应用新型墙体材料规划、政策和制度，负责新型墙体材料的推广应用。

（十一）开展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的对外交流合作。

（十二）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三）有关职责分工。焦作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指导

城市轨道交通的规划和建设，焦作市交通运输局指导城市轨道交通的运营。两部门要加强协调配合，确保城市轨道交通规划与城市公共交通整体规划有效衔接。

## 二、机构设置

焦作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内设 16 个职能科（室），包括：办公室、法规科、住房保障科、城市与建筑设计科、房地产市场监管科、建筑市场监管科、工程质量安全监管科、城市建设科、村镇建设科、科技与标准科、建筑招标与计划项目管理科、行政事项服务科、财务科、人事教育课、党的建设工作办公室、离退休干部工作科。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焦作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决算包括：本级决算、所属单位决算。

本决算为汇总决算，纳入本部门 2021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8 个，具体是：

1. 焦作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 焦作市标准定额管理站
3. 焦作市房屋征收事务中心
4. 焦作市城区河道管理处
5. 焦作市建筑科技与装修装饰事务中心
6. 焦作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7. 焦作市建设工程安全监督站
8. 焦作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服务中心

##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焦作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2,430.9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01.6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250.43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6.14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64.33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6,964.46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519.4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8.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249.6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6,693.5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3,161.2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1,57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440.36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b>20,645.82</b>	<b>本年支出合计</b>	58	<b>22,914.59</b>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269.5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73
	30			61	
<b>总计</b>	31	<b>22,915.32</b>	<b>总计</b>	62	<b>22,915.32</b>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焦作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b>20,645.82</b>	<b>13,681.36</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b>6,964.46</b>
<b>201</b>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b>101.64</b>	<b>101.64</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b>20104</b>	发展与改革事务	<b>98.70</b>	<b>98.70</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98.70	98.70	0.00	0.00	0.00	0.00	0.00
<b>20111</b>	纪检监察事务	<b>0.95</b>	<b>0.95</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95	0.95	0.00	0.00	0.00	0.00	0.00
<b>20131</b>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b>2.00</b>	<b>2.00</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2013199	其他党委办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b>205</b>	<b>教育支出</b>	<b>6.14</b>	<b>6.14</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b>20508</b>	<b>进修及培训</b>	<b>6.14</b>	<b>6.14</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2050803	培训支出	6.14	6.1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b>206</b>	<b>科学技术支出</b>	<b>64.33</b>	<b>64.33</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b>20699</b>	<b>其他科学技术支出</b>	<b>64.33</b>	<b>64.33</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64.33	64.3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b>208</b>	<b>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b>	<b>519.42</b>	<b>519.42</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b>20805</b>	<b>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b>	<b>457.22</b>	<b>457.22</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58	10.5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0.88	120.8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5.76	325.7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b>20808</b>	<b>抚恤</b>	<b>47.54</b>	<b>47.54</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2080801	死亡抚恤	47.54	47.54	0.00	0.00	0.00	0.00	0.00
<b>20828</b>	<b>退役军人管理事务</b>	<b>14.65</b>	<b>14.65</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14.65	14.65	0.00	0.00	0.00	0.00	0.00
<b>210</b>	<b>卫生健康支出</b>	<b>108.41</b>	<b>108.41</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b>21011</b>	<b>行政事业单位医疗</b>	<b>108.41</b>	<b>108.41</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8.80	48.8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32	12.3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7.29	47.29	0.00	0.00	0.00	0.00	0.00
<b>211</b>	<b>节能环保支出</b>	<b>200.00</b>	<b>200.00</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b>21103</b>	<b>污染防治</b>	<b>200.00</b>	<b>200.00</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2110302	水体	200.00	2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b>212</b>	<b>城乡社区支出</b>	<b>14,897.70</b>	<b>7,933.25</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b>6,964.46</b>
<b>21201</b>	<b>城乡社区管理事务</b>	<b>9,088.33</b>	<b>2,123.88</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b>6,964.45</b>

2120101	行政运行	1,364.26	1,362.72	0.00	0.00	0.00	0.00	1.54
2120104	城管执法	48.07	48.07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5	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编制与监管	110.55	110.50	0.00	0.00	0.00	0.00	0.05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351.88	351.8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7,213.58	250.72	0.00	0.00	0.00	0.00	6,962.87
<b>21203</b>	<b>城乡社区公共设施</b>	<b>4,095.92</b>	<b>4,095.92</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367.86	367.86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3,728.06	3,728.06	0.00	0.00	0.00	0.00	0.00
<b>21206</b>	<b>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b>	<b>118.67</b>	<b>118.66</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b>0.01</b>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118.67	118.66	0.00	0.00	0.00	0.00	0.01
<b>21208</b>	<b>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b>	<b>1,185.16</b>	<b>1,185.16</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185.16	1,185.16	0.00	0.00	0.00	0.00	0.00
<b>21213</b>	<b>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b>	<b>65.27</b>	<b>65.27</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65.27	65.27	0.00	0.00	0.00	0.00	0.00
<b>21299</b>	<b>其他城乡社区支出</b>	<b>344.36</b>	<b>344.36</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44.36	344.36	0.00	0.00	0.00	0.00	0.00
<b>214</b>	<b>交通运输支出</b>	<b>3,161.20</b>	<b>3,161.20</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b>21401</b>	<b>公路水路运输</b>	<b>3,161.20</b>	<b>3,161.20</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2140104	公路建设	3,161.20	3,161.20	0.00	0.00	0.00	0.00	0.00
<b>224</b>	<b>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b>	<b>1,570.00</b>	<b>1,570.00</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b>22407</b>	<b>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b>	<b>1,570.00</b>	<b>1,570.00</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1,350.00	1,3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704	自然灾害灾后重建补助	220.00	2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6.98	16.98	0.00	0.00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16.98	16.98	0.00	0.00	0.00	0.00	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16.98	16.98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部门：焦作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度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2,914.59	2,375.36	20,539.23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1.64		101.64	0.00		0.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98.70		98.70	0.00		0.00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98.70		98.70	0.00		0.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0.95		0.95	0.00		0.00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95		0.95	0.00		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00		2.00	0.00		0.00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	2.00		2.00	0.00		0.00

	关机构事务支出						
<b>205</b>	<b>教育支出</b>	<b>6.14</b>	<b>6.14</b>		<b>0.00</b>		<b>0.00</b>
<b>20508</b>	<b>进修及培训</b>	<b>6.14</b>	<b>6.14</b>		<b>0.00</b>		<b>0.00</b>
2050803	培训支出	6.14	6.14		0.00		0.00
<b>206</b>	<b>科学技术支出</b>	<b>64.33</b>	<b>11.46</b>	<b>52.87</b>	<b>0.00</b>		<b>0.00</b>
<b>20699</b>	<b>其他科学技术支出</b>	<b>64.33</b>	<b>11.46</b>	<b>52.87</b>	<b>0.00</b>		<b>0.00</b>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64.33	11.46	52.87	0.00		0.00
<b>208</b>	<b>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b>	<b>519.42</b>	<b>504.77</b>	<b>14.65</b>	<b>0.00</b>		<b>0.00</b>
<b>20805</b>	<b>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b>	<b>457.22</b>	<b>457.22</b>		<b>0.00</b>		<b>0.00</b>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58	10.58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0.88	120.88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5.76	325.76		0.00		0.00
<b>20808</b>	<b>抚恤</b>	<b>47.54</b>	<b>47.54</b>		<b>0.00</b>		<b>0.00</b>

2080801	死亡抚恤	47.54	47.54		0.00		0.00
<b>20828</b>	<b>退役军人管理事务</b>	<b>14.65</b>		<b>14.65</b>	<b>0.00</b>		<b>0.00</b>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14.65		14.65	0.00		0.00
<b>210</b>	<b>卫生健康支出</b>	<b>108.41</b>	<b>108.41</b>		<b>0.00</b>		<b>0.00</b>
<b>21011</b>	<b>行政事业单位医疗</b>	<b>108.41</b>	<b>108.41</b>		<b>0.00</b>		<b>0.00</b>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8.80	48.8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32	12.32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7.29	47.29		0.00		0.00
<b>211</b>	<b>节能环保支出</b>	<b>249.60</b>		<b>249.60</b>	<b>0.00</b>		<b>0.00</b>
<b>21103</b>	<b>污染防治</b>	<b>249.60</b>		<b>249.60</b>	<b>0.00</b>		<b>0.00</b>
2110301	大气	49.60		49.60	0.00		0.00
2110302	水体	200.00		200.00	0.00		0.00
<b>212</b>	<b>城乡社区支出</b>	<b>16,693.50</b>	<b>1,727.60</b>	<b>14,965.89</b>	<b>0.00</b>		<b>0.00</b>
<b>21201</b>	<b>城乡社区管理事务</b>	<b>10,739.27</b>	<b>1,610.38</b>	<b>9,128.89</b>	<b>0.00</b>		<b>0.00</b>

2120101	行政运行	1,363.90	1,283.91	79.99	0.00		0.00
2120104	城管执法	48.07		48.07	0.00		0.00
2120105	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编制与监管	110.78	106.64	4.14	0.00		0.00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385.22		385.22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8,831.29	219.83	8,611.46	0.00		0.00
<b>21203</b>	<b>城乡社区公共设施</b>	<b>4,095.92</b>		<b>4,095.92</b>	<b>0.00</b>		<b>0.00</b>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367.86		367.86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3,728.06		3,728.06	0.00		0.00
<b>21206</b>	<b>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b>	<b>118.82</b>	<b>117.22</b>	<b>1.60</b>	<b>0.00</b>		<b>0.00</b>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118.82	117.22	1.60	0.00		0.00
<b>21208</b>	<b>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b>	<b>1,329.86</b>		<b>1,329.86</b>	<b>0.00</b>		<b>0.00</b>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329.86		1,329.86	0.00		0.00
<b>21213</b>	<b>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b>	<b>65.27</b>		<b>65.27</b>	<b>0.00</b>		<b>0.00</b>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65.27		65.27	0.00		0.00
<b>21299</b>	<b>其他城乡社区支出</b>	<b>344.36</b>		<b>344.36</b>	<b>0.00</b>		<b>0.00</b>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44.36		344.36	0.00		0.00
<b>214</b>	<b>交通运输支出</b>	<b>3,161.20</b>		<b>3,161.20</b>	<b>0.00</b>		<b>0.00</b>
<b>21401</b>	<b>公路水路运输</b>	<b>3,161.20</b>		<b>3,161.20</b>	<b>0.00</b>		<b>0.00</b>
2140104	公路建设	3,161.20		3,161.20	0.00		0.00
<b>224</b>	<b>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b>	<b>1,570.00</b>		<b>1,570.00</b>	<b>0.00</b>		<b>0.00</b>
<b>22407</b>	<b>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b>	<b>1,570.00</b>		<b>1,570.00</b>	<b>0.00</b>		<b>0.00</b>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1,350.00		1,350.00	0.00		0.00
2240704	自然灾害灾后重建补助	220.00		22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440.36	16.98	423.38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440.36	16.98	423.38	0.00		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440.36	16.98	423.38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焦作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2,430.9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01.64	101.6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250.43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14	6.14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64.33	64.33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519.42	519.4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8.41	108.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249.60	249.6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9,729.64	8,334.51	1,395.1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3,161.20	3,161.2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1,570.00	1,57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440.36	440.36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13,681.36	<b>本年支出合计</b>	59	15,950.74	14,555.61	1,395.1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2,269.5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13	0.13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2,124.8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144.7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b>总 计</b>	32	15,950.87	<b>总 计</b>	64	15,950.87	14,555.74	1,395.1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焦作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b>14,555.61</b>	<b>2,374.36</b>	<b>12,181.24</b>
<b>201</b>	<b>一般公共服务支出</b>	<b>101.64</b>		<b>101.64</b>
<b>20104</b>	<b>发展与改革事务</b>	<b>98.70</b>		<b>98.70</b>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98.70		98.70
<b>20111</b>	<b>纪检监察事务</b>	<b>0.95</b>		<b>0.95</b>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95		0.95
<b>20131</b>	<b>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b>	<b>2.00</b>		<b>2.00</b>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00		2.00
<b>205</b>	<b>教育支出</b>	<b>6.14</b>	<b>6.14</b>	
<b>20508</b>	<b>进修及培训</b>	<b>6.14</b>	<b>6.14</b>	
2050803	培训支出	6.14	6.14	
<b>206</b>	<b>科学技术支出</b>	<b>64.33</b>	<b>11.46</b>	<b>52.87</b>

<b>20699</b>	<b>其他科学技术支出</b>	<b>64.33</b>	<b>11.46</b>	<b>52.87</b>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64.33	11.46	52.87
<b>208</b>	<b>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b>	<b>519.42</b>	<b>504.77</b>	<b>14.65</b>
<b>20805</b>	<b>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b>	<b>457.22</b>	<b>457.22</b>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58	10.5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0.88	120.88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5.76	325.76	
<b>20808</b>	<b>抚恤</b>	<b>47.54</b>	<b>47.54</b>	
2080801	死亡抚恤	47.54	47.54	
<b>20828</b>	<b>退役军人管理事务</b>	<b>14.65</b>		<b>14.65</b>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14.65		14.65
<b>210</b>	<b>卫生健康支出</b>	<b>108.41</b>	<b>108.41</b>	
<b>21011</b>	<b>行政事业单位医疗</b>	<b>108.41</b>	<b>108.41</b>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8.80	48.8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32	12.3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7.29	47.29	
<b>211</b>	<b>节能环保支出</b>	<b>249.60</b>		<b>249.60</b>
<b>21103</b>	<b>污染防治</b>	<b>249.60</b>		<b>249.60</b>
2110301	大气	49.60		49.60
2110302	水体	200.00		200.00
<b>212</b>	<b>城乡社区支出</b>	<b>8,334.51</b>	<b>1,726.61</b>	<b>6,607.90</b>

<b>21201</b>	<b>城乡社区管理事务</b>	<b>3,775.42</b>	<b>1,609.39</b>	<b>2,166.03</b>
2120101	行政运行	1,362.96	1,282.97	79.99
2120104	城管执法	48.07		48.07
2120105	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编制与监管	110.73	106.59	4.14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385.22		385.22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868.43	219.82	1,648.60
<b>21203</b>	<b>城乡社区公共设施</b>	<b>4,095.92</b>		<b>4,095.92</b>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367.86		367.86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3,728.06		3,728.06
<b>21206</b>	<b>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b>	<b>118.82</b>	<b>117.22</b>	<b>1.60</b>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118.82	117.22	1.60
<b>21299</b>	<b>其他城乡社区支出</b>	<b>344.36</b>		<b>344.36</b>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44.36		344.36
<b>214</b>	<b>交通运输支出</b>	<b>3,161.20</b>		<b>3,161.20</b>
<b>21401</b>	<b>公路水路运输</b>	<b>3,161.20</b>		<b>3,161.20</b>
2140104	公路建设	3,161.20		3,161.20
<b>224</b>	<b>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b>	<b>1,570.00</b>		<b>1,570.00</b>
<b>22407</b>	<b>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b>	<b>1,570.00</b>		<b>1,570.00</b>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1,350.00		1,350.00

2240704	自然灾害灾后重建补助	220.00		220.00
<b>229</b>	<b>其他支出</b>	<b>440.36</b>	<b>16.98</b>	<b>423.38</b>
<b>22999</b>	<b>其他支出</b>	<b>440.36</b>	<b>16.98</b>	<b>423.38</b>
2299999	其他支出	440.36	16.98	423.3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部门：焦作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度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914.8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4.6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490.71	30201	办公费	18.7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98.90	30202	印刷费	0.04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836.36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34.15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53.74	30205	水费	0.2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7.1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0.55	30206	电费	0.4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6.31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1.33	30208	取暖费	19.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8.26	30209	物业管理费	0.64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6	30211	差旅费	4.26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2.61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37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0.69	30215	会议费	0.65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10.58	30216	培训费	1.12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16.98
30302	退休费	177.89	30217	公务接待费	0.39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43.53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1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17.52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22	39906	赠与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9	奖励金	0.83	30229	福利费	21.87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26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6.03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7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95			
人员经费合计		2155.58	公用经费合计					218.7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焦作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7.98	0.00	26.88	17.88	9.00	1.10	23.63	0.00	23.24	16.98	6.26	0.3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焦作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44.70	1,250.43	1,395.13	0.00	1,395.13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44.70	1,250.43	1,395.13		1,395.13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44.70	1,185.16	1,329.86		1,329.86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44.70	1,185.16	1,329.86		1,329.86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0.00	65.27	65.27		65.27	0.00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0.00	65.27	65.27		65.27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焦作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22915.32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5579.07 万元，下降 40.47%。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项目减少，项目资金减少。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20645.8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3681.36 万元，占 66.27%；其他收入 6964.46 万元，占 33.73%。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22914.5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375.36 万元，占 10.37%；项目支出 20539.23 万元，占 89.6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15950.87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22540.90 万元，下降 58.56%。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项目减少，项目资金减少。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4555.6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63.52%。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9293.79 万元，下降 57.00%。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项目减少，项目资金减少。

## （二）结构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4555.6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01.64 万元，占 0.70%；教育（类）支出 6.14 万元，占 0.04%；科学技术（类）支出 64.33 万元，占 0.4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519.42 万元，占 3.57%；卫生健康（类）支出 108.41 万元，占 0.74%；节能环保（类）支出 249.60 万元，占 1.71%；城乡社区（类）支出 8334.51 万元，占 57.26%；交通运输（类）支出 3161.20 万元，占 21.7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1570.00 万元，占 10.79%；其他（类）支出 440.36 万元，占 3.03%。

## （三）具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3639.7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555.6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99.91%。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98.70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主要用于海绵城市示范市建设申报经费，年初无预算。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95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主要用于派驻纪检监察组专项业务费，年初无预算。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0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该支出为市改革办改革创新奖，年初无预算。

4.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7.45 万元，支出决算为 6.1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2.4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开支。

5. 科学技术支出（类）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4.33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该支出为 PSFW 专项支出，年初无预算。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29.4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5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5.8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2021 年有离休人员去世。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28.3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0.8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1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2021 年有人员退休。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76.36 万元，支出决算为 325.7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7.8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2021 年有人员退休。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7.54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离休去世人员丧葬费及抚恤金。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65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困难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资金。

1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48.29 万元，支出决算为 48.8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0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社保基数调整。

1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11.8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3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7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社保基数调整。

1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48.12 万元，支出决算为 47.2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2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2021 年有人员退休。

14.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大气（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9.60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追加中央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资金。

15.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水体（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0.00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追加 2021 市级环保专项资金-站前路（南通路-民主路）排水及照明改建工程资金。

16.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489.5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62.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1.5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我单位厉行节约压缩开支。

17.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年初预算为 55.22 万元，支出决算为 48.0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7.0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质监站压缩监督管理执法经费。

18.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编制与监督（项）。年初预算为 96.9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0.7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4.1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定额站社保基数调整，费用增加。

19.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工程建设管理（项）。年初预算为 737.02 万元，支出决算为 385.2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2.2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开支，办案经费减少。

20.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316.3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68.4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1.9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市政设施维修”“世行贷款项目”等计入该项目支出。

21.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67.86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民路、站前路公交站台提升改造工程支出计入该项目。

22.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728.06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追加化解市住建局隐性债务支出经费。

23. 城乡社区支出（类）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款）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项）。年初预算为 92.3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8.8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8.6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招标办人员及公用经费增加。

24. 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44.36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追加原市政公司退休人员 2021 年生活补贴。

**25. 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公路建设（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161.20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追加恩达路（文汇路-文林路）道路工程、站前路（南通路-民主路）大修及排水项目、站前路（南通路-民主路）大修及排水项目等项目经费。

**26.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款）自然灾害救灾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50.00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追加 2021 年中央财政支持河南省洪涝灾害灾后恢复重建资金预算项目经费。

**27.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款）自然灾害灾后重建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0.00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追加 2021 年救灾补助资金灾后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补助项目经费。

**28. 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40.36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城区防汛支出计入该项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374.36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155.5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218.7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公务用车购置。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27.9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63 万元，完成“三公”经费预算的 84.45%。2021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我单位厉行节约压缩开支。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23.63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三公”经费预算的 0.00%，占“三公”经费支出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23.24 万元，完成“三公”经费预算

的 83.06%，占“三公”经费支出 98.35%；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39 万元，完成“三公”经费预算的 1.39%，占“三公”经费支出 1.65%。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不存在差异。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 26.8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24 万元，完成预算的 86.46%。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开支。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16.98 万元，购置车辆 1 辆，其中其他公务用车 1 辆。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6.26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2021 年期末，部门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4 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1.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39 万元，完成预算的 35.45%。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开支。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00 万元。2021 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39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2021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5 个、来宾 27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00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95.1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9.51%。主要用于市管市政设施日常维修抢修工程款，所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项目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数额均为 0.00 万元。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部门 2021 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87.01 万元，较上年度增加 14.05 万元，增长 8.12%。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发生公车购置费 16.98 万元。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295.5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3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868.27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23.98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57.3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9.87%，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3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26%。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1 年期末，我部门共有车辆 4 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4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一) 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2021年,我部门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支出总额为22914.59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2155.58万元,公用经费支出219.78万元;支出项目共60个,支出金额20539.23万元。其中,进行项目绩效自评60个,自评金额20539.23万元;纳入重点绩效评价(部门评价或财政评价)3个,评价金额3161.60万元。

#### (二) 部门整体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通过科学、规范的方法,基于预期目标的实现程度,评价2021年度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为90.70分。

###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焦作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数	全年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预算执行率	得分		
	部门预算总额	4436.01	21595.17	21595.17	10	100.00%			7.7
	资金来源	4436.01	14631.42	14631.42		100.00%			
	其他资金	0	6963.75	6963.75		100.00%			
年度履职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名称	主要内容		目标完成情况					

	<p>一、单位履行职责情况</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建立项目储备库管理制度，抢抓国家新政策、新机遇，聚焦城市基础设施补短板领域，谋划入库一批重大项目。</li> <li>2. 全面完成脱贫攻坚任务。紧盯建档立卡未脱贫人口，坚决克服疫情影响，着力解决住房安全“两不愁三保障”突出问题。</li> <li>3. 严格落实建筑工地“六个100%”防治措施，实现视频监控联网，不断完善科技监管手段，提升扬尘污染防治水平。</li> <li>4. 稳步推进绿色建筑工作，加快装配式建筑发展，强化既有建筑节能改造。</li> <li>5. 实施促进建筑业和房地产业稳定健康发展工程。完善支持建筑业发展政策措施，培育壮大本土建筑业龙头企业，推动外来建筑企业本地法人化工作。</li> <li>6. 抓好省级海绵城市试点，加快推进世行贷款绿色交通项目。</li> <li>7. 扎实推进十大基础设施重点项目。</li> <li>8. 百城建设提质工程工作，实施好总投资 1322 亿元的 645 个提质项目，确保完成投资 200 亿元。</li> <li>9. 抓好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实现城乡环卫一体化。</li> <li>10. 围绕“四城联创”目标，抓好市政基础设施、建筑工地围挡、老旧小区、城区河道治理工作。</li> <li>11. 牵头协调推进焦作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li> </ol> <p>二、市委、市政府安排的其他工作</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人大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工作。</li> </ol>	<p>超额目标完成任务</p>
--	---	-----------------

		<p>2. 领导批示件办理工作。</p> <p>3. 督办查办事项落实工作。</p> <p>三、全市中心工作</p> <p>完成今年确定的城区河道综合整治、东海大道工程、中原路工程、牧野路工程、新河商务区综合管廊、污水提质增效、棚户区改造、老旧小区提质项目等全市十大基础设施重点项目建设工作任务，积极推进海绵城市建设、地下综合管廊建设、省级节水型城市创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等工作，做好驻村脱贫帮扶等中心工作任务。</p> <p>四、全面从严治党“两个责任”落实</p> <p>完成市纪委监委、市委组织部、市委宣传部等考核责任单位下达的工作任务。</p> <p>五、其他工作目标</p> <p>1. 环保、节能目标。</p> <p>2. 廉政目标。</p> <p>3. 信访目标。</p> <p>4. 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管理工作目标。</p> <p>5. 综合治理和平安建设工作目标。</p> <p>6. 安全生产目标。认真完善和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和责任追究制，开展隐患排查，采取有效措施，无特大安全事故发生。</p>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任务完成情况

<p>1. 整顿规范建筑市场经费 2. 法律顾问费 3. 联合审图实行政府购买服务专项工作 4. 局重点工作经费 5. 市管市政设施日常养护维修 6. 城建项目公司运行费 7. 路灯电费 8. 建设大厦运行经费 9. 焦作市建筑工地扬</p>	<p>1. 确保整顿和规范建筑市场秩序工作的正常开展 2. 担任我市住建局专项法律顾问，为住建局正确行使职权提出合理法律意见并认真审核各类合同，对局各业务科室的对外合同内容提出修改意见和建议，办理其他法律事务等 3. 按照国家、省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相关规定，建设工程图审实行政府购买服务 4. 小城镇环境综合整治、农村生活垃圾分类省级、市级示范试点创建、建筑能效提升工作、建设科技工作、城区黑臭水体整治、农房抗震改造、项目管理、海绵城市建设、市棚户区（城中村）改造、百城建设提质工程工作、焦作市建筑工地扬尘治理工作、平安建设分包联创工作、城镇配套幼儿园专项治理工作、焦作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改革专项、焦作市老旧小区改造提质工作。 5. 对全市市管路桥、排水、路灯等市政设施进行日常维修保养，对基础设施运行情况和状态进行检测并记录建档。 6. 公司办公经费 7. 全市市管路灯和交警信号监控设施运行的电费。 8. 驻建设大厦包括七家二级机构及市规划设计院、市佳居事务所、市项目管理公司等企业缴纳的水、电、维修维护费用。 9. 焦作市建筑工地扬尘治理监控平台运行维护费，环境攻坚办购买服务费人员费用办公经费 10. 焦作建设大厦外墙进行维修改造和亮化 11. 目前，有3辆公务用车，都是老旧车辆，维修配件缺、费用高，有紧急任务需要用车时影响任务的完成。急需购置两辆新能源汽车进行补充更换 12. 本</p>	<p>按目标已较好的完成</p>
---	---	------------------

	尘治理工作经费 10. 建设大厦外墙维修改造经费 11. 车辆购置 12. 人民路、站前路公交站台提升改造工程	工程对人民路（普济路-中原路）28 座、站前路（民主路-焦东路）7 座公交站台提升改造，主要工程量：人民路公交站台铝塑板饰面、固定 LED 灯带、站台招牌字安装、站台顶面防水等；站前路公交站台钢架焊接、焊架刷漆、铝塑板饰面、广告宣传栏安装、所有线路等。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说明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投入管理 指标(30 分)	工作目标 管理	年度履 职目标 相关性	>=10 0 百 分比	1. 年度履职 目标符合国 家、市委市 政府战略部 署和发展规 划,与国家、 市宏观政 策、行业政 策一致; 2. 年度履职目 标与部门职 责、工作规 划和重点工 作相关; 3. 确定的预算 项目合理, 与工作目标 密切相关; 4. 工作任务 和项目预算 安排合理。	100	3	3	
		工作任 务科学 性	>=10 0 百 分比	1. 工作任 务有明确的 绩效目标, 绩 效目标与部 门年度履职 目标一致, 能体现工作 任务的产出 和效果; 2. 工作任务对 应的预算项 目有明确的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与 部门职责目 标、工作任 务目标一 致, 能体现 预算项目的 产出和效 果。	100	3	0	

	绩效指标合理性	>=100百分比	1.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设置准确反映部门绩效完成情况； 2.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评价、可衡量； 3.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的评价标准清晰、可衡量； 4. 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100	4	4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100百分比	1. 部门所有收入全部纳入部门预算； 2. 部门支出预算统筹各类资金来源，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100	1	1	
	专项资金细化率	>=100百分比	4436.01	100	1	1	
	预算执行率	<=80百分比	4436.01	77.44	1	1	
	预算调整率	<=10百分比	1330.8	0	1	1	
	结转结余率	<=10百分比	443.6	10	1	1	
	“三公经费”	<=100百分比	10	100	1	1	

	控制率	分比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百分比	1745.08	100	1	1	
	决算真实性	>=100百分比	算编制数据账表一致，即决算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一致。	100	1	1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0百分比	单位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使用预算资金，用以反映和考核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1.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 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3. 项目的重大开支经过评估论证；4. 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5. 存在截留支出情况；6. 存在挤占支出情况；7. 存在挪用支出情况；8. 存	100	1	1	

			在虚列支出情况。				
	管理制度健全性	>=100 百分比	<p>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单位预算管理制度为完成主要职责或促成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1. 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会计岗位制度等管理制度；2. 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p>	100	1	1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100百分比	单位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1. 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2. 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100	1	1	
	资产管理规范性	>=100百分比	单位的资产配置、使用合规，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单位资产管理的规范程度。1. 资产及时规范入账，资产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相符，资产实物与财务账、资产账相符；2. 新增资产符合规定程序和规定标准，新增资产考虑闲置存量资产；3. 资	100	1	1	

				产对外有偿使用（出租出借等）、对外投资、担保、资产处置等事项按规定报批；4. 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交财政。				
绩效管理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百分比	12	100	2	2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百分比	12	100	2	2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百分比	12	100	2	2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百分比	0	100	2	2		
产出指标 (25分)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整顿规范建筑市场经费	>=100百分比	全年的整顿规范建筑市场	100	1	1	
		法律顾问费	>=100百分比	全年住建局专项法律顾问，为住建局正确行使职权提出合理法律意见并认真审核各类合同，对局各业务科室的对外合同内容提出修改意见和建议，办理其他法律事务等	100	1	1	
		联合图审	<=100百分比	全年的联合图审费用	100	1	1	

		分比				
	重点工作经费	>=100百分比	全年十大项目办公经费	100	1	1
	市政设施维修	>=100百分比	全年对全市市管路桥、排水、路灯等市政设施进行日常维修保养，对基础设施运行情况和状态进行检测并记录建档。	100	1	1
	城建项目公司运行费	>=100百分比	2021年全年公司办公经费	100	1	1
	路灯电费	>=100百分比	全年全市市管路灯和交警信号监控设施运行的电费	100	1	1
	建设大厦运行经费	>=100百分比	全年驻建设大厦包括七家二级机构及市规划设计院、市佳居事务所、市项目管理公司等企业缴纳的水、电、维修维护费用。	100	1	1
	市建筑工地扬尘治理工作经费	>=100百分比	2021年全年焦作市建筑工地扬尘治理监控平台运行维护费用，环境攻坚办购买服务费人员费用办公经费	100	1	1

	建设大厦外立面维修	>=100百分比	2021年底完成	100	1	1	
	车辆购置	>=100百分比	2021年底完成	100	1	1	
	人民路、站前路公交站台提升改造工程	>=100百分比	.本工程对人民路（普济路-中原路）28座、站前路（民主路-焦东路）7座公交站台提升改造，主要工程量：人民路公交站台铝塑板饰面、固定LED灯带、站台招牌字安装、站台顶面防水等；站前路公交站台钢架焊接、焊架刷漆、铝塑板饰面、广告宣传栏安装、所有线路等。	100	1	1	
履职目标实现	1. 建立项目储备库管理制度，抢抓国家新政策、新机遇，聚焦城市基础设施补短板领	>=100百分比	按时完成	100	2	2	

		域，谋划入库一批重大项目。					
		2. 全面完成脱贫攻坚任务。紧盯建档立卡未脱贫人口，坚决克服疫情影响，着力解决住房安全“两不愁三保障”突出问题。	>=100 百分比	按时完成	100	1	1
		3. 严格落实建筑工地“六个100%”防治措施，实现视频监控联网，不断完善科技监管手段，提升扬尘污染防治水平。	>=100 百分比	按时完成	100	2	2
		4. 稳步推进绿	>=100 百分比	按时完成	100	1	1

		色建筑工作，加快装配式建筑发展，强化既有建筑节能改造。	分比					
		5. 实施促进建筑业和房地产业稳定健康发展工程。完善支持建筑业发展政策措施，培育壮大本土建筑业龙头企业，推动外来建筑企业本地法人化工作。	>=100 百分比	按时完成	100	1	1	
		6. 抓好省级海绵城市试点，加快推进世行贷款绿色交通项目。	>=100 百分比	按时完成	100	1	1	
		7. 扎实推进十	>=100 百分比	按时完成	100	1	1	

		大基础设施重点项目。	分比				
		8. 百城建设提质工程工作	>=100百分比	按时完成	100	1	1
		9. 抓好农村生活垃圾治理, 实现城乡环卫一体化。	>=100百分比	按时完成	100	1	1
		10. 围绕“四城联创”目标, 抓好市政基础设施、建筑工地围挡、老旧小区、城区河道治理工作。	>=100百分比	按时完成	100	1	1
		11. 牵头协调推进焦作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	>=100百分比	按时完成	100	1	1
<b>效益指标 (35分)</b>	<b>履职效益</b>	<b>社会效益</b>	>=100百分比	提升城市品位、抓好城市建设和管理、	99	10	9

	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98 百分比	无投诉	99	10	9	
		服务对象满意度	>=98 百分比	无投诉	99	15	13	
总分：								90.7

## 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焦作市标准定额管理站							
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数	全年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预算执行率	得分
	单位预算总额		140.94	157.30	157.30		100.00%	10.0
	资金来源	财政性资金	140.94	157.30	157.30	10	100.0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履职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名称	主要内容			目标完成情况			
	目标1:	把预算落到实处，维持工作正常运转。			圆满完成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任务完成情况			
	大厦管理费	足额缴纳大厦管理费，维护大厦正常运转。			圆满完成			

	定额编制经费	提升造价咨询工作健康发展，促进焦作市建筑业发展的改善或提升程度明显。			圆满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说明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投入管理指标(30分)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100100%	1. 年度履职目标是否符合国家、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与国家、政府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2. 年度履职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工作规	100	2	2	

				划和重点工作相关; 3. 确定的预算项目是否合理, 是否与工作目标密切相关; 4. 工作任务和项目预算安排是否合理。				
		工作任务科学性	=100100%	1. 工作任务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年度履职目标一致, 是否能体现工作任	100	2	2	

				务的产出和效果; 2. 工作任务对应的预算项目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目标、工作任务目标一致, 是否体现预算项目的产出和效果				
		绩效指标合理性	=100100%	1.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是否准确反映部	100	2	2	

				门绩效完成情况；2.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评价、可衡量；3.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的评价标准是否清晰、可衡量；4.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100100%	1. 部门所有收入是否全部纳	100	2	2	

				入部门预算; 2. 部门支出预算是否统筹各类资金来源, 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专项资金细化率	=100100%	专项资金细化率= (已细化到具体县市区和承担单位的资金数/部门参与分配资金总数) × 100%。	100	1	1	
		预算执行率	=100100%	预算执行率= (预算完成数/预算数) ×	100	1	1	

				100%。 预算完成数指部门实际执行的预算数；预算数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预算调整率	= $\frac{\text{预算调整数}}{\text{年初预算数}} \times 100\%$	预算调整率= (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 / 年初预算数 × 100%。 预算调整数：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	100	1	1	

				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结转结余率	= $\frac{100}{\%}$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预算数*100%。结转结余总额是指部门本年的结转结余资金之和。预算数是	100	1	1	

				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100	1	1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	100	1	1	

				根据事业 发展计划 和行政任 务编制的、 并经过规 定程序批 准的年度 政府采购 计划。				
		决算真 实性	=1001 00%	反映本 部门决 算工作 情况。决 算编制 数据是 否账表 一致， 即决算 报表数 据与会 计账簿 数据是 否一致。	100	1	1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资金管理规定的用途使用预算资金,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1. 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合规	1	1	
--	--	---------	----	---	----	---	---	--

				<p>的规定; 2. 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 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 4. 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 是否存在截留支出情况; 6. 是否存在挤占支出情况; 7. 是否存在挪用支出情况; 8. 是否</p>				
--	--	--	--	---	--	--	--	--

				存在虚列支出情况。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为完成主要职责或促成事业	健全	2	2	

				展的保障情况。 1.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会计岗位制度等管理制度； 2. 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部门预算、执	公开	2	2	

				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1. 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 2. 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	--	--	--	--	--	--	--	--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部门（单位）的资产配置、使用是否合规，处置是否规范，收入是否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的规范程度。1. 资产是否及时规范入账，资产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相符，资产实物与财务账、	规范	2	2	
--	--	---------	----	---	----	---	---	--

				<p>资产是否相符; 2. 新增资产是否符合规定程序和规定标准, 新增资产是否考虑闲置存量资产; 3. 资产对外有偿使用(出租出借等)、对外投资、担保、资产处置等事项是否按规定报批; 4. 资产收益是否及时足额上</p>				
--	--	--	--	--	--	--	--	--

				交财政。				
	绩效管理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监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监控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100	2	2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自评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自评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自评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100	2	2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100%	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完成情况。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已完成	100	2	2	

				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数*1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100%	绩效监控、单位自评、部门绩效评价、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评价结果应用率=评价提出的意见建议采纳数/提出的意见建议总数*100%	100	2	2	
产出指标(25分)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履职 目标 实现	年度工 作目标 1 实现 率	=1001 00%	反映 本部 门负 责的 重点 工作 任务 进展 情况。 分项 具体 列示 本部 门重 点工 作任 务推 进情 况,相 关情 况应 予以 细化、 量化 表述。	100	1 5	15	
		年度工 作目标 2 实现 率	=1001 00%	反映 本部 门负 责的 重点 工作 任务 进展 情况。 分项 具体 列示 本部 门重 点工 作任 务推 进情 况,相	100	1 0	10	

				关情 况应 予以 细化、 量化 表述。				
效益指标 (35 分)	履职 效益	经济效 益	良好	反映 部门 履职 对经 济社 会发 展等 所带 来的 直接 或间 接影 响。可 根据 部门 实际 情况 有选 择的 进行 设置, 并将 三级 指标 细化 为相 应的 个性 化指 标。	良好	5	5	
		社会效 益	良好	反映 部门 履职 对经 济社 会发 展等 所带	良好	5	5	

				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可根据部门实际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三级指标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100100%	反映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在部门履职效果、解决民众关心的热点问题等方面的满意程度。可根据部门实际	100	10	10	

				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三级指标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100%	反映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在部门履职效果、解决民众关心的热点问题等方面的满意程度。可根据部门实际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三级指标	100	15	15	

				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总分：								100.0

##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焦作市建设工程安全监督站							
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数	全年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预算执行率	得分
	部门预算总额		0	232.19	210.21	10	90.53%	9.1
	资金来源	财政性资金	232.19	232.19	210.21		90.53%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履职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名称	主要内容			目标完成情况			

	目标 1:	焦作市建设工程安全监督站承担全市房屋建筑工程施工安全方面的技术服务；参加全市建筑工程项目安全生产事故的调查；承担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和抽查的事务性工作；承担上级交办的房屋建筑、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安全监督等技术性服务工作。	1、2021 年先后组织召开“安全生产月”启动仪式暨危大工程、法律法规培训会、安全文明标准化现场观摩会 8 场次、企业安全负责人每季度、法人每半年述职述责汇报会 8 场次，采取有效管控措施，压实企业安全主体责任。在“安全生产月”期间，抽取 9 名专家组成 4 个联合检查组，对全市房屋市政在建工程开展安全执法检查。2、2021 年共监督在建工程 107 个，塔式起重机 144 台、施工升降机 152 台、物料提升机 38 台、高处作业吊篮 546 台，下达安全隐患整改指令书 1088 份，提出隐患问题 3898 条，整改率达 98%。停工整改项目 10 个，约谈施工企业、项目 29 家，手续督办 11 次，全市通报 2 家企业。3、2021 年建设工程消防事务性工作 87 个，其中消防验收 48 个，消防备案 39 个。4、我站承担着市住建局安委会的职责，为进一步明确责任、细化责任，构建了“横向到边、纵向到底、全面覆盖、无缝对接”的安全生产责任体系。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任务完成情况

	焦作市建设工程安全监督站职能和主要责任	焦作市建设工程安全监督站承担全市房屋建筑工程施工安全方面的技术服务；参加全市建筑工程项目安全生产事故的调查；承担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和抽查的事务性工作；承担上级交办的房屋建筑、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安全监督等技术性服务工作。			1、2021年先后组织召开“安全生产月”启动仪式暨危大工程、法律法规培训会、安全文明标准化现场观摩会8场次、企业安全负责人每季度、法人每半年述职述责汇报会8场次，采取有效管控措施，压实企业安全主体责任。在“安全生产月”期间，抽取9名专家组成4个联合检查组，对全市房屋市政在建工程开展安全执法检查。2、2021年共监督在建工程107个，塔式起重机144台、施工升降机152台、物料提升机38台、高处作业吊篮546台，下达安全隐患整改指令书1088份，提出隐患问题3898条，整改率达98%。停工整改项目10个，约谈施工企业、项目29家，手续督办11次，全市通报2家企业。3、2021年建设工程消防事务性工作87个，其中消防验收48个，消防备案39个。4、我站承担着市住建局安委会的职责，为进一步明确责任、细化责任，构建了“横向到边、纵向到底、全面覆盖、无缝对接”的安全生产责任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说明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投入管理指标 (30分)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4项	2021年完成4项主要工作任务	4	2	2	
		工作任务科学性	=6项	1、完成绩效目标2、绩效目标与部门年度履职目标一致；3、保证建筑工地安全；4、工作任务对应的预算项目有明确的绩效目标；5、绩效目标与部门职责目标、工作任务目标一致；6、体现预算项目的产出和效果	6	1	1	
		绩效指标合理性	>=95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设置能准确反应部门	95	2	2	

				绩效完整情况,指标清晰、细化、可评价、可衡量。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部门所有收入与支出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完整	1	1		
	专项资金细化率		专项资金细化率=(已细化到具体县市区和承担单位的资金数/部门参与分配资金总数)×100%。	91	1	1		
	预算执行率	=100	完成预算执行数	91	1	1		
	预算调整率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预算调整数: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	0	2	2		

				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结转结余率		<p>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预算数*100%。            结转结余总额是指部门本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之和。预算数是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p>	0	2	2	
		“三公经费”控制率		“三公经费”控制率=本年度“三	0	2	2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程序办理政府采购事宜	100	1	1	
		决算真实性	=100	决算编制数与会计账簿数据一致	100	2	2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0	严格按照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使用资金	100	2	2	
		管理制度健全性	=100	我单位已制定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会计岗位制度等管理制度。	100	2	2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按规定内容、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公开	2	2	

		资产管理规范性	=100	我单位资产配置、使用和处置均合规,资产及时入账、帐实相符、账账相符	100	1	1	
	绩效管理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我单位各项目均在监控范围内	100	2	2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各项目均在自评范围内	100	2	2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各项目均完成绩效评价	100	1	1	
		评价结果应用率		绩效监控、单位自评、部门绩效评价、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评价结果应用率=评价提出的意见建议采纳数/提出的意见建议总数*100%	99	1	1	

产出指标(25分)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承担全市房屋建筑工程施工安全方面的技术服务	>=95	提供全市房屋建筑工程施工安全方面技术服务	95	3	3	
		参加全市建筑工程项目安全生产事故的调查	>=95	参加全市建筑工程项目安全生产事故的调查	95	3	3	
		承担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和抽查的事务性工作	>=95	承担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和抽查的事务性工作	95	3	3	
		承担上级交办的房屋建筑、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安全监督等技术性工作。	>=95	承担上级交办的房屋建筑、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安全监督等技术性工作。	95	3	3	
	履职目标实现	承担全市房屋建筑工程施工安全方面的技术服务	>=95	提供全市房屋建筑工程施工安全方面技术服务	95	3	3	
		参加全市建筑工程项目安全生产事	>=95	参加全市建筑工程项目安全生	95	3	3	

		故的调查		故的调查				
		承担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和抽查的事务性工作	>=95	承担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和抽查的事务性工作	95	3	3	
		承担上级交办的房屋建筑、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安全监督等技术性工作。	>=95	承担上级交办的房屋建筑、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安全监督等技术性工作。	95	4	4	
效益指标(35分)	履职效益	经济效益		反映部门履职对经济社会发展等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可根据部门实际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三级指标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99	5	5	

		社会效益	>=95	保证建筑市场健康发展	95	7	7	
	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社会公众满意度达到95%以上	95	12	12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95%以上	95	11	11	
总分：								99.1

##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焦作市城区河道管理处							
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数	全年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预算执行率	得分	
	部门预算总额	496.25	216.05	216.05	10	43.53%	4.3	
	资金来源 财政性资金	496.25	216.05	216.05		43.53%		
	其他资金	0	0	0		0%		
年度履职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名称	主要内容			目标完成情况			

	目标 1:	焦作市城区河道管理处主要负责城区河道提供设施管理维护和保障；城区河道及沿河两岸规划线以内及其附属设施维护管理；城区河道行洪安全管理。	1、全面落实河(湖)长长效监管机制，累计下发督导单 160 余份；2、督促相关城区整改垃圾 220 余处、污水口 40 余个；3、提前对李河、普济河与新河交汇处河道进行扩宽、挖深；将李河上游小桥下管道从 DN800 更换至 DN1500，督促施工方尽早完成铁路下方土方开挖；对普济河新月铁路南侧河道缩口处进行开挖，对天河北路桥下阻水物进行清理，对人民路南雨水管网进行疏通；对瓮涧河新月铁路南侧河道进行开挖，对小桥进行临时加固，对龙源路桥下进行疏通；对白马门河新老河道交汇处进行开挖。截至到 7 月 18 日，所有河道完成疏浚，行洪畅通，对汛期行洪起到了至关重要的作用。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任务完成情况

	焦作市城区河道管理处工作职能	焦作市城区河道管理处主要负责城区河道提供设施管理维护和保障；城区河道及沿河两岸规划线以内及其附属设施维护管理；城区河道行洪安全管理。			1、全面落实河(湖)长长效监管机制，累计下发督导单 160 余份；2、督促相关城区整改垃圾 220 余处、污水口 40 余个；3、提前对李河、普济河与新河交汇处河道进行扩宽、挖深；将李河上游小桥下管道从 DN800 更换至 DN1500，督促施工方尽早完成铁路下方土方开挖；对普济河新月铁路南侧河道缩口处进行开挖，对天河北路桥下阻水物进行清理，对人民路南雨水管网进行疏通；对瓮涧河新月铁路南侧河道进行开挖，对小桥进行临时加固，对龙源路桥下进行疏通；对白马门河新老河道交汇处进行开挖。截至到 7 月 18 日，所有河道完成疏浚，行洪畅通，对汛期行洪起到了至关重要的作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说明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投入管理指标 (30 分)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3 项	2021 年完成 3 项主要工作任务	3	2	2	
		工作任务科学性	=3 项	工作任务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与部门年度履职目标一致，能体现工作任务的产出和效果。	3	2	2	

		绩效指标合理性	>=95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能准确反映部门绩效完成情况，清晰、细化、可评价、可衡量；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相对应。	95	2	2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100	部门所有收入与支出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100	1	1	
		专项资金细化率		专项资金细化率=（已细化到具体县市区和承担单位的资金数/部门参与分配资金总数）×100%。	100	1	1	
		预算执行率	>=95	本单位所有支出均按财政预算批复执行	50	2	1	2021年，因疫情原因非税收入大幅减少，项目资金支付减少。

		预算调整率	>=95	本单位所有支出均按财政预算批复执行	95	1	1	
		结转结余率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预算数*100%。结转结余总额是指部门本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之和。预算数是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0	1	1	
		“三公经费”控制率		“三公经费”控制率=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0	1	1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本单位按照财政规定的政府采购程序执行	100	1	1	
		决算真实性	=100	本单位决算报表与会计账簿数据一致	100	2	2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0	本单位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	100	2	2	

				定的用途使用预算资金。				
		管理制度健全性	=100	本单位已制定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会计岗位制度等管理制度，并有效执行。	100	2	2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100	本单位按规定内容、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100	2	2	
		资产管理规范性	=100	本单位资产及时规范入账，资产报表与会计账簿数据相等、资产实物与财务账、资产账相符。	100	2	2	
	绩效管理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本单位按要求将所有项目均已实施绩效监控	100	2	2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本单位所有项目均已完成绩效自评	100	2	2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本单位已完成部门绩效评价	100	1	1	

		评价结果应用率		绩效监控、单位自评、部门绩效评价、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评价结果应用率=评价提出的意见建议采纳数/提出的意见建议总数*100%	90	1	1	
产出指标(25分)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负责城区河道提供设施管理维护和保障	=100	加强城区河道设施管理维护和保障,	100	5	5	
		城区河道及沿河两岸规划线以内及其附属设施维护管理		加强城区河道及沿河两岸规划线以内及其附属设施维护管理	100	4	4	
		城区河道行洪安全管理		确保城区河道行洪安全管理,严格排查河道防汛安全隐患,密切关注雨情险情,组织抢险队员抗洪抢险、清淤除障,确保河道安全度汛。	100	4	4	

	履职目标实现	负责城区河道提供设施管理维护和保障		加强城区河道设施管理维护和保障，	100	4	4	
		城区河道及沿河两岸规划线以内及其附属设施维护管理		加强城区河道及沿河两岸规划线以内及其附属设施维护管理	100	4	4	
		城区河道行洪安全管理		确保城区河道行洪安全管理，严格排查河道防汛安全隐患，密切关注雨情险情，组织抢险队员抗洪抢险、清淤除障，确保河道安全度汛。	100	4	4	
效益指标 (35分)	履职效益	经济效益		反映部门履职对经济社会发展等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可根据部门实际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三级指标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99	1	1	

		社会效益	>=95	市区河道整洁美观,河道游园及绿化带草坪、树木生长茂盛,给市民提供一个优美的休闲娱乐环境	95	19	19	
	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市区河道整洁美观,河道游园及绿化带草坪、树木生长茂盛,给市民提供一个优美的休闲娱乐环境	95	14	14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反映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在部门履职效果、解决民众关心的热点问题等方面的满意程度。可根据部门实际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三级指标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99	1	1	
总分:								93.3

# 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名称	焦作市房屋征收事务中心							
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数	全年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预算执行率	得分
	单位预算总额		126.11	134.38	134.65	10	100.00%	10.0
	资金来源	财政性资金	126.11	134.38	134.65		100.0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履职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名称	主要内容			目标完成情况			
	目标 1:	在 2021 年工作中。积极宣传国家、省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的法律、法规。拟定本市征收办法及配套的征收政策,拟定征收补偿方案,减少信访案件,使征收工作顺利进行,维护社会稳定。			2021 年我单位严格按照征收政策要求,认真履行职责,保持政策的一致性和公平性。严格按照财政有关规定使用资金,用有限的资金合理分配支出。大力宣传有关国家、省有关征收与补偿政策,及时处理各类信访及诉讼案件,维护社会稳定,圆满完成 2021 年征收工作。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任务完成情况			
	根据国家、省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的法律法规,拟订本市征收办法及配套的征收政策。	宣传有关征收与补偿政策,拟定征收补偿方案,负责辖区房屋征收备案,指导县(市)房屋征收工作。			2021 年按照有关征收与补偿政策,拟定征收补偿方案,及时到县(区)督导国有土地房屋征收工作进度,及时处理各类信访诉讼案件,维护社会稳定,圆满完成 2021 年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说明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投入管理指标(30分)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100%	1.年度履职目标符合国家、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与国家、政府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2.年度履职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3.确定的预算项目是否合理,是否与工作目标密切相关;4.工作任务和项目预算安排是否合理。	100	2	2	
		工作任务科学性	>=100%	1.工作任务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年度履职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工作任务的产出和效果;2.工作任务对应的预算项目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目标、工作任务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预算项目的产出和效果	100	2	2	
		绩效指标合理性	>=100%	1.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是否准确反映部门绩效完成情况;2.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评价、可衡量;3.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的评价标准是否清晰、可衡量;4.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100	2	2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100%	1.部门所有收入是否全部纳入部门预算;2.部门支出预算是否统筹各类资金来源,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100	2	2	
		专项资金细化率	>=100%	专项资金细化率=(已细化到具体县市区和承担单位的资金数/部门参与分配资金总数)×100%。	100	2	2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执行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预算完成数指部门实际执行的预算数;预算数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100	2	2	
		预算调整率	<=0%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预算调整数: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增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6	2	1	
	结转结余率	<=0%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预算数*100%。结转结余总额是指部门本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之和。预算数是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0	1	1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100	1	1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计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100	1	1	
		决算真实性	>=100%	反映本部门决算工作情况。决算编制数据是否账表一致，即决算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一致。	100	1	1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0%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资金管理办规定的用途使用预算资金，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1. 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 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3. 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4. 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5. 是否存在截留支出情况；6. 是否存在挤占支出情况；7. 是否存在挪用支出情况；8. 是否存在虚列支出情况。	100	1	1	
		管理制度健全性	>=100%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为完成主要职责或促成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1.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会计岗位制度等管理制度；2. 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100	1	1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100%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1. 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2. 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100	1	1	
		资产管理规范性	>=100%	部门(单位)的资产配置、使用是否合规，处置是否规范，收入是否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的规范程度。1. 资产是	100	1	1	

				否及时规范入账，资产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相符，资产实物与财务账、资产账是否相符；2. 新增资产是否符合规定程序和规定标准，新增资产是否考虑闲置存量资产；3. 资产对外有偿使用（出租出借等）、对外投资、担保、资产处置等事项是否按规定报批；4. 资产收益是否及时足额上交财政。				
	绩效管理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监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监控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100	2	2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自评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自评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自评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100	2	2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完成情况。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数*100%	100	2	2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绩效监控、单位自评、部门绩效评价、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评价结果应用率=评价提出的意见建议采纳数/提出的意见建议总数*100%	100	2	2	
产出指标 (25分)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宣传征收政策完成率	>=100%	反映本部门负责的重点工作任务进展情况。分项具体列示本部门重点工作任务推进情况，相关情况应予以细化、量化表述。	100	6	5	
		拟定征收补偿方案完成率	>=100%	反映本部门负责的重点工作任务进展情况。分项具体列示本部门重点工作任务推进情况，相关情况应予以细化、量化表述。	100	6	5	
	履职目标实现	宣传征收政策实现率	>=100%	反映本部门负责的重点工作任务进展情况。分项具体列示本部门重点工作任务推进情况，相关情况应予以细化、量化表述。	100	6	5	
		拟定征收补偿方案实现率	>=100%	反映本部门负责的重点工作任务进展情况。分项具体列示本部门重点工作任务推进情况，相关情况应予以细化、量化表述。	100	7	6	

效益指标(35分)	履职效益	经济效益	无	反映部门履职对经济社会发展等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可根据部门实际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三级指标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无	1	0	
		社会效益	维护社会稳定明显	反映部门履职对经济社会发展等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可根据部门实际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三级指标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明显	14	14	
	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100%	反映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在部门履职效果、解决民众关心的热点问题等方面的满意程度。可根据部门实际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三级指标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100	10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反映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在部门履职效果、解决民众关心的热点问题等方面的满意程度。可根据部门实际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三级指标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100	10	10	
总分:								94.0

##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焦作市建筑科技与装修装饰事务中心							
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数	全年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预算执行率	得分
	部门预算总额		84.37	0	84.37	10	100%	0
	资金来源	财政性资金	84.37	0	84.37		100%	
		其他资金	0	0	0		0%	
年度履职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名称	主要内容			目标完成情况			
	目标	把预算落到实处,维持工作正常运转。						

	1: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任务完成情况			
	培训费	对全市建设、施工监理及新型墙材企业进行墙材政策宣贯和培训			圆满完成			
	新型墙体学习推广应用费	促进新型墙材的知晓率			圆满完成			
	检测费	对全市新型墙材企业的产品进行质量检测			圆满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说明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投入管理指标(30分)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 年度履职目标是否符合国家、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与国家、政府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2. 年度履职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3. 确定的预算项目是否合理，是否与工作目标密切相关；4. 工作任务和项目预算安排是否合理。	相关性	2	2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 工作任务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年度履职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工作任务的产出和效果；2. 工作任务对应的预算项目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目标、工作任务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预算项目的产出和效果	科学	2	2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是否准确反映部门绩效完成情况；2.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	合理	2	2	

				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评价、可衡量；3.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的评价标准是否清晰、可衡量；4. 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 部门所有收入是否全部纳入部门预算；2. 部门支出预算是否统筹各类资金来源，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完整	2	2	
	专项资金细化率	=100100%		专项资金细化率=（已细化到具体县市区和承担单位的资金数/部门参与分配资金总数）×100%。	100	1	1	
	预算执行率	=100100%		预算执行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预算完成数指部门实际执行的预算数；预算数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100	1	1	
	预算调整率	=0100%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预算调整数：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100	1	1	
	结转结余率	=0100%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预算数*100%。结转结余总额是指部门本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之和。预算数是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100	1	1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100	1	1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	100	1	1	

				预算数)×100%。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决算真实性	真实	反映本部门决算工作情况。决算编制数据是否账表一致,即决算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一致。	真实	1	1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使用预算资金,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1.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3.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4.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5.是否存在截留支出情况;6.是否存在挤占支出情况;7.是否存在挪用支出情况;8.是否存在虚列支出情况。	合规	1	1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为完成主要职责或促成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1.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会计岗位制度等管理制度;2.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健全	2	2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1.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2.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公开	2	2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部门(单位)的资产配置、使用是否合规,处置是否规范,收入是否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的规范程度。1.资产是否及时规范入账,资产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相符,资产实物与财务账、资产账是否相符;2.新增资产是否符合规定程序 and 规定标准,新增资产是否考虑闲置存量资产;3.资产对外有偿使用(出租出借等)、对外投资、担保、资产处置等事项是否按规定报批;4.资产收益是否及时足额上交财政。	规范	2	2	
	绩效管理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监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监控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100	2	2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自评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自评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自评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100	2	2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	=10000%	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完成情况。部门绩效	100	2	2	

		率		评价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数*1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00%	绩效监控、单位自评、部门绩效评价、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评价结果应用率=评价提出的意见建议采纳数/提出的意见建议总数*100%	100	2	2	
产出指标(25分)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重点工作1计划完成率	=10000%	反映本部门负责的重点工作任务进展情况。分项具体列示本部门重点工作任务推进情况,相关情况应予以细化、量化表述。	100	3	3	
		重点工作2计划完成率	=10000%	反映本部门负责的重点工作任务进展情况。分项具体列示本部门重点工作任务推进情况,相关情况应予以细化、量化表述。	100	2	2	
	履职目标实现	年度工作目标1实现率	=10000%	反映本部门负责的重点工作任务进展情况。分项具体列示本部门重点工作任务推进情况,相关情况应予以细化、量化表述。	100	10	10	
		年度工作目标2实现率	=10000%	反映本部门负责的重点工作任务进展情况。分项具体列示本部门重点工作任务推进情况,相关情况应予以细化、量化表述。	100	10	10	
效益指标(35分)	履职效益	经济效益	良好	反映部门履职对经济社会发展等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可根据部门实际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三级指标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良好	5	5	
		社会效益	良好	反映部门履职对经济社会发展等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可根据部门实际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三级指标细化	良好	10	10	

				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100100%		反映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在部门履职效果、解决民众关心的热点问题等方面的满意程度。可根据部门实际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三级指标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100	10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100%		反映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在部门履职效果、解决民众关心的热点问题等方面的满意程度。可根据部门实际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三级指标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100	10	10	
总分:								90

##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焦作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监督管理办公室							
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数	全年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预算执行率	得分
	部门预算总额		185.12	0	185.12	10	100%	0
	资金来源	财政性资金	185.12	0	185.12		100%	
		其他资金	0		0			

年度履职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名称	主要内容		目标完成情况				
	目标 1:	维持单位工作正常的运行。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任务完成情况				
	招投标执法经费	对全市招标企业单位的培训、宣传、执法等工作产生的费用		圆满完成				
	法律顾问费	聘任律师 咨询招标投标顾问费用		圆满完成				
	创建文明单位	为创建文明做宣传等		圆满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说明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投入管理指标(30分)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100100%	1. 年度履职目标是否符合国家、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与国家、政府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2. 年度履职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3. 确定的预算项目是否合理，是否与工作目标密切相关；4. 工作任务和项目预算安排是否合理。	100	2	2	
		工作任务科学性	=100100%	1. 工作任务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年度履职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工作任务的产出和效果；2. 工作任务对应的预算项目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目标、工作任务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预算项目的产出和效果	100	2	2	

		绩效指标合理性	=100100%	1.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是否准确反映部门绩效完成情况；2.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评价、可衡量；3.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的评价标准是否清晰、可衡量；4. 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100	2	2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100100%	1. 部门所有收入是否全部纳入部门预算；2. 部门支出预算是否统筹各类资金来源，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100	2	2	
		专项资金细化率	=100100%	专项资金细化率=（已细化到具体县市区和承担单位的资金数/部门参与分配资金总数）×100%。	100	2	2	
		预算执行率	=100100%	预算执行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预算完成数指部门实际执行的预算数；预算数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100	2	2	
		预算调整率	=100100%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预算调整数：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100	2	2	
		结转结余率	=100100%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预算数*100%。结转结余总额是指部门本年度的结转结余资	100	2	2	

			金之和。预算数是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100	1	1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100	1	1	
	决算真实性	=100100%	反映本部门决算工作情况。决算编制数据是否账表一致,即决算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一致。	100	1	1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使用预算资金,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1.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3.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4.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5.是否存在截留支出情况;6.是否存在挤占支出情况;7.是否存在挪用支出情况;8.是否存在虚列支出情况。	合规	1	1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为完成主要职责或促成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1.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会计岗位制度等管理制度；2. 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健全	2	2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1. 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2. 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公开	2	2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部门（单位）的资产配置、使用是否合规，处置是否规范，收入是否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的规范程度。 1. 资产是否及时规范入账，资产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相符，资产实物与财务账、资产账是否相符； 2. 新增资产是否符合规定程序和规定标准，新增资产是否考虑闲置存量资产； 3. 资产对外有偿使用（出租出借等）、对外投资、担保、资产处置等事项是否按规定报批； 4. 资产收	规范	2	2	

				益是否及时足额上交财政。				
	绩效管理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监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监控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100	1	1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自评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自评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自评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100	1	1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100%	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完成情况。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数*100%	100	1	1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100%	绩效监控、单位自评、部门绩效评价、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评价结果应用率=评价提出的意见建议采纳数/提出的意见建议总数*100%	100	1	1	
产出指标 (25分)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重点工作1计划完成率	=100100%	反映本部门负责的重点工作任务进展情况。分项具体列示本部门重点工作任务推进情况，相关情况应予以细化、量化表述。	100	5	5	
		重点工作2计划完成率	=100100%	反映本部门负责的重点工作任务进展情况。分项具体列示本部门重点工作任务推进情况，相关情况应予以细化、量化表述。	100	5	5	

	履职目标实现	年度工作目标1实现率	=100100%	反映本部门负责的重点工作任务进展情况。分项具体列示本部门重点工作任务推进情况，相关情况应予以细化、量化表述。	100	8	8	
		年度工作目标2实现率	=100100%	反映本部门负责的重点工作任务进展情况。分项具体列示本部门重点工作任务推进情况，相关情况应予以细化、量化表述。	100	7	7	
效益指标 (35分)	履职效益	经济效益	良好	反映部门履职对经济社会发展等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可根据部门实际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三级指标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良好	5	5	
		社会效益	良好	反映部门履职对经济社会发展等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可根据部门实际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三级指标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良好	10	10	
	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100100%	反映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在部门履职效果、解决民众关心的热点问题等方面的满意程度。可根据部门实际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三级指标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100	10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100%	反映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在部门履职效果、解决民众关心的热点问题等方面的满意程度。可根据部门实际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三级指标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100	10	10	
							总分：	90

##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 2021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焦作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数	全年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预算执行率	得分
	部门预算总额		0	66.21	52.75	10	79.67%	8.0
	资金来源	财政性资金	71	66.21	52.75		79.67%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履职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名称	主要内容			目标完成情况			
	目标 1:	合理使用监督管理费用，保障工作顺利进行。			已完成并合理使用监督管理费用，保障工作顺利进行。			
	目标 2:	合理使用监督管理费用，保障工作顺利进行。			已完成并合理使用监督管理费用，保障工作顺利进行。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任务完成情况			
	建设工程质量监督费	办公费、差旅费、残保金、物业管理费			已完成支付办公费、差旅费、残保金、物业管理费。			
	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执法经费	办公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劳务费、专家评审费、委托业务费、律师费、办公设备购置			已完成支付办公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劳务费、专家评审费、委托业务费、律师费、办公设备购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说明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投入管理 指标(30分)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99%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99	2	2	
		工作任务科学性	>=99%	工作任务科学性	99	2	2	
		绩效指标合理性	=100%	绩效指标合理性	100	2	2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100%	预算编制完整性	100	2	2	
		专项资金细化率	>=98%	专项资金细化率	99	2	2	
		预算执行率	>=99%	预算执行率	99	2	2	
		“三公经费”控制率	>=99%	“三公经费”控制率	99	2	2	
		政府采购执行率	>=99%	政府采购执行率	99	2	2	
		决算真实性	=100%	决算真实性	100	2	2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0	2	2	
		管理制度健全性	=100%	管理制度健全性	100	2	2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100%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100	2	2	
	绩效管理	资产管理规范性	=100%	资产管理规范性	100	2	2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2	2	
		绩效自评完成率	>=99%	绩效自评完成率	99	1	1	
产出指标 (25分)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98%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98	1	1	
		重点工作1计划完成率	>=98%	重点工作1计划完成率	98	7	7	
		重点工作2计划完成率	>=98%	重点工作2计划完成率	98	6	5	

	履职目标实现	年度工作目标 1 实现率	>=99%	年度工作目标 1 实现率	98	6	5	
		年度工作目标 2 实现率	>=99%	年度工作目标 2 实现率	98	6	5	
效益指标 (35 分)	履职效益	经济效益	>=96%	经济效益	97	9	7	
		社会效益	>=96%	社会效益	97	9	7	
	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社会公众满意度	96	9	6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96	8	6	
总分:								86.0

我部门共有 60 个项目批复了绩效目标,其中机关 42 个、焦作市标准定额管理站 2 个、焦作市房屋征收事务中心 3 个、焦作市城区河道管理处 2 个、焦作市建筑科技与装饰装修事务中心 3 个、焦作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2 个、焦作市建设工程安全监督站 3 个、焦作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服务中心 3 个。基于项目预期目标的实现程度,对 2021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进行自评,绩效自评平均得分为 90.7 分。

### (三) 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我单位选取了 2021 年度建设路(民主路—万方桥)道路大修工程项目开展部门评价。评价结果是,该项目资金总额为 1195.10 万元,截止 2021 年底合计支付进度款 1195.10 万元,通过大修道路并对排水管网进行雨、污分流改造,保

证市政道路安全及正常通行。绩效评价得分为 90 分。

我单位选取了万方桥东西向桥体及其他局部加固维修项目开展部门评价。评价结果是，该项目资金总额为 1031.77 万元，截止 2021 年底合计支付进度款 1031.77 万元，通过对万方桥三层环岛桥及建设路东西向匝道桥主体结构及附属设施进行加固维修，万方桥一层局部地面道路进行改造，确保万方桥能够正常通行。绩效评价得分为 90 分。

我单位选取了市管市政设施日常维修抢修工程款项目开展部门评价。评价结果是，该项目资金总额为 934.73 万元，截止 2021 年底合计支付进度款 934.73 万元，通过市政基础设施治理，提高市管市政基础设施整体水平。绩效评价得分为 95 分。

财政评价没有选取 2021 年度项目开展重点绩效评价。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

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年末结转：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但尚未完成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年末结余：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完毕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实施，不需要再使用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继续使用的资金。

## 第五部分 附件

无。